泰维能源

NEEQ: 835567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aiwei Energy Group Co., Ltd

创新赋能 · 碳向未来

绿色能源综合运营商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于希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清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屈清秀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6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4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5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3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泰维能源、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市中分公司	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中分公司
历城分公司	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分公司
天桥分公司	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天桥分公司
商河分公司	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河分公司
禹城分公司	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分公司
平原分公司	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原分公司
乐陵分公司	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分公司
禹城格瑞、中能泰维	指	山东禹城格瑞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更名为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泰维嘉会	指	山东泰维嘉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泰维佰盛	指	山东泰维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泰洁燃气	指	禹城泰洁燃气有限公司
泰维新能源	指	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泰维光伏	指	山东泰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泰维济南	指	泰维能源（济南）有限公司
智碳产研	指	山东智碳产研科创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aiwei Energy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Taiwei Energy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	于希明	成立时间	2009 年 10 月 23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于希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于希明、陈玉兰），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燃气生产和供应业(D45)-燃气生产和供应业(D450)-燃气生产和供应业(D450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利用自主知识产权对天然气气化过滤、提纯后，通过高、中压管网及输配设施为居民及工商业户提供燃气和综合能源服务；光伏发电、充电桩供电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泰维能源	证券代码	835567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23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1,781,456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屈清秀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5760 号 B 座 13 层
电话	0531-82715506	电子邮箱	sdzntw@126.com
传真	0531-82715506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5760 号 B 座 13 层	邮政编码	250000
公司网址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36898473159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5760 号 B 座 13 层		
注册资本（元）	111,781,456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致力于构建零碳综合能源服务体系，多场景能源整合 。巩固现有天然气管网资源（覆盖全省 15 市 121 个区县），通过气源多元化（在中石化、中石油气源基础上，对接中海油渤中气田）和技术提纯（天然气纯度高达 91.5%）稳定市场份额。在现有光伏发电、天然气供应、充电桩业务的基础上，打造“零碳园区”解决方案，整合光伏路面、储能、智慧充电桩等设施，实现能源“自给自足+余量上网”模式。同时，拓展碳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已启动太阳能发电碳认证项目，2025 年将延伸至碳交易、碳计算服务，为企业提供绿色转型配套方案，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

1、公司深耕城市燃气业务，以 CNG 为主导，LNG 作为应急气源。利用自主知识产权对 LNG 气化为 CNG 输入管道，对管道末端出口 CNG 进行过滤、提纯、精细加工，根据用户对燃烧热值的不同要求，对甲烷含量进行分类，天然气的纯度可以达到 87%-94%左右，目前细分领域分类达到四类，高于国内其他同行的分类级别。

在智慧能源建设总体架构下，公司以“智慧综合管理+智能管网+智慧场站”的模式持续提升管网运营先进水平，公司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建立了用户信息管理系统、燃气 GIS 系统、智慧管网系统、泄漏报警在线监控系统和燃气调度管理系统等信息化平台，构建“设备网络化、监控智能化、管理科学化、数据可视化”的“智慧管网”系统体系，保证城市安全和服务城市发展。

公司持续投资建设更新燃气基础设施，基本完成主要区域全覆盖，具备高效、可靠、安全的输配供气系统，保障安全供气。

公司深耕经营区域内能源供应业务，充分发挥能源基础设施及资源优势，并协同石化仓储、码头、LNG 加工厂、运输等优势资源，为客户提供多层次、个性化的供应链服务。

公司围绕天然气产业链进行业务布局，经营业务涵盖了气源供应、终端销售、燃气服务等，建立了集资源采购、接收、储运、销售一体化的天然气业务模式。公司积极参与国际 LNG 贸易，与上下游合作伙伴建立并深化合作关系，将不断挖掘国内外 LNG 现货与中长约贸易机会

（1）采购模式

公司与国家管网集团榆济管道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天然气供应商始终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确保了气源的稳定性，购销合同一年一签并约定当年的采购价格，该价格受到山东省物价局的监督，上游企业不得随意变更。天然气供应商提供符合国家标准《GB18047-2000II 类车用压缩天然气》的天然气，保证了公司气源的质量。公司每年提前申报用气计划，天然气供应商根据上年的实际用气量对公司申报数量进行核实之后，由双方协商确定当年的供气量。公司与供应商之间采用按结算周期预付款的方式结算。

（2）生产加工模式

公司利用自主知识产权对 LNG 气化后，利用天然气高压罐等装置，根据用户对燃烧热值的不同要求，对甲烷含量进行分类，天然气的纯度可以达到 87%-94%左右，目前细分领域分类达到四类，高于国内其他同行的分类级别。

（3）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铺设燃气管网发展居民、商服、工业用户。关于各类用户售气单价的制定，是在当地物价局公示价格的基础上，同时考虑采购成本和地区因素进行合理定价。居民用户的价格按照当地物价局公示价格执行，天然气供应上首先保证居民用户的使用，特别是在冬季确保居民用户供暖。公司采取铺设管网到用户、安装 IC 卡计量表、用户在 IC 卡内预存气款的方式实现销售。特许经营权范围具

有排他性因此客户稳定性强。

公司通过天然气母站发展天然气用户。关于各类用户售气单价的制定，是在当地物价局公示价格的基础上，同时考虑采购成本和地区因素进行合理定价。在客户营销中，公司针对不同的客户采用不同的营销策略。其中，公司针对个人客户通过提高服务质量再给予一定的停车、刷车方便，同时在不同阶段办卡预购搞促销活动；针对企业客户和驾校客户主要通过上门洽谈、办卡预购等方式，同时对稳定、量大的客户给予价格优惠。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济南市、德州市、泰安市、济宁等山东大部分地区为主的燃气需求者，该部分客户群体多而分散，公司对单一或多个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2、分布式光伏发电作为一种可持续能源替代方式，现已经形成相对成熟的产业链。公司着力构建绿色低碳场景，成为集投资、持有、运营管理为一体的综合型企业。

公司主要开展清洁能源利用、公用建筑综合能源服务及运营管理领域业务，开发新能源场景应用，并投资建设运营。公司已与国家电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山东省财金乡村振兴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合作，在光伏电站领域进行投资建设及运营，为用户提供优质供电服务。

（1）分布式光伏规模化推广

泰维能源将继续扩大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覆盖范围，重点推进“光伏+建筑”模式，如屋顶、车棚、凉亭等场景，目标在更多学校、园区及公共设施中复制其成功案例（如山东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项目）。通过轻质柔性光伏板技术（厚度仅 3-4 张 A4 纸叠加、发电效率更高），进一步优化老旧建筑改造方案，提升发电效率和场景适配性。

（2）技术创新与材料升级

公司已组建钙钛矿研发团队并且已经进入钙钛矿叠丛中试阶段，今年将在全国率先打造钙钛矿叠丛示范基地，并已经申报济南市重点项目，计划通过新材料研发提升光伏板寿命和效率，同时探索光伏组件回收技术，以应对早期项目设备老化问题。未来可能加大对钙钛矿等新型光伏技术的产业化投入。

3、零碳园区建设方面，公司聚焦低碳、零碳园区建设，为客户提供低碳智能整体解决方案，服务政府、园区和用户三方客户，政府需要响应“双碳”政策、实现产业升级，打造绿色低碳园区；园区需要专业的能源运营和服务质量，以保障园区的供能质量，帮助园区推动招商引资进度；用户需要多种能源供给，降低单品能耗和运营成本，并且接入智能系统提升运营水平。公司为客户提供天然气、光伏、储能、售电、制冷、供热、节能改造、智能运营等一体化解决方案，为公司带来电、热、冷等综合能源销售收入。2024 年已经建成充电桩 156 台，山东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零碳示范园区一个。

4、碳资产管理业务拓展

泰维能源已启动太阳能发电碳认证项目，2025 年可能延伸至碳交易、碳计算服务，为企业提供绿色转型配套方案，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泰维能源已经与山东省产权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将共同全国范围内开展碳核算、碳认证、碳交易业务。

（二） 行业情况

1、燃气行业情况：

天然气行业改革持续推进，天然气发电彰显发展潜力天然气作为一种优质的低碳能源可广泛应用于城市燃气、发电、化工和工业燃料等领域，在我国能源结构的调整中发挥重要作用。

2024 年上半年，国内天然气行业保持快速发展，天然气消费稳中有增。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天然气消费整体保持稳步增长态势，由 2010 年的 1076 亿立方米增至 2023 年的 3945 亿立方米，复合增长率达 9.7%。根据国家发改委数据显示，2024 年 1-6 月,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2137.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0.1%，维持增长态势。受益于城镇化及农村煤改气推进，城燃需求仍有一定发展空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 年）》要求 2025 年底前，基本完成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任务，促进燃气市场规模化、专业化发展。

2024 年 3 月 5 日《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中村改造，加快完善地下管网，提出推动新产业、新业态发展与新型城镇化的良性互动。长期来看，随着中国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城市人口的快速增加扩大了用气人口的基数，未来仍存在一定发展空间。双碳背景下，中国天然气需求仍有望保持稳健增长。天然气高效洁净，合理利用天然气、提高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符合我国节能环保、低碳经济的发展方向。

2024 年 5 月，国务院印发《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把优化油气消费结构，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作为重点任务之一。随着天然气发电的环保、安全、灵活等优势日益凸显，我国天然气发电行业逐渐进入高速发展阶段。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的《电力发展“十四五”规划工作方案》提出到 2025 年，我国累计天然气发电装机规模达到 1.50 亿千瓦，较 2020 年新增 0.52 亿千瓦，年均复合增速在 9%左右。

根据国家统计局等数据，自 2015 年至 2023 年，我国 LNG 表观消费量复合增长率达 17.76%。未来随着清洁能源的推广使用，LNG 消费量有望进一步提升。

2、光伏行业情况

2024 年 6 月，工信部发布的全国光伏制造行业运行情况显示，第一季度全国光伏新增并网容量达到 4574 万千瓦，同比增长 36%，其中分布式光伏新增并网容量更是达到了 2381 万千瓦，同比增长 31%。

2024 年 7 月 1 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正式启用了国家绿证核发交易系统，这一举措不仅提高了绿证核发的效率与覆盖率，也为分布式光伏项目参与绿色证书交易提供了更加便捷的途径，进一步增强了项目的市场竞争力。

3、供应链现代化建设持续推进，高质量专业化平台日渐开放

近年来，支持供应链发展的相关支撑政策陆续出台。

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发布，指出要提升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形成具有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更安全可靠的供应链。

2024 年 5 月，工信部等三部门印发《制造业企业供应链管理水平提升指南（试行）》，提出要提升企业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完善供应链管理服务支撑和保障措施，多措并举提升企业供应链管理水平。随着国家对供应链行业发展的日益重视，供应链服务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具备提供高效、安全、稳定综合解决方案的供应链服务企业将有广阔的发展前景与空间。

4、充电桩行业情况

2023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工信部和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到 2030 年，我国车网互动技术标准体系基本建成，车网互动实现规模化应用，智能有序充电全面推广，新能源汽车成为电化学储能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力争为电力系统提供千万千瓦级的双向灵活性调节能力。

根据国家统计局等数据，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新动能产品增长较快。2024 年 1-2 月份，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的行业不断推动新质生产力形成，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8.60%，高于全部规上工业平均水平 1.60 个百分点；从行业看，绿色产品增势强劲，助力新质生产力培育，其中新能源产品继续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25.60%、41.80%。

5、碳资产管理

2021 年 5 月，为进一步规范全国碳排放权登记、交易、结算活动，保护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各参与方合法权益，生态环境部部根据《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组织制定了《碳排放权登记管理规则（试行）》《碳排放权交易管理规则（试行）》和《碳排放权结算管理规则（试行）》

2022 年 8 月，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战略决策，做好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结合碳达峰碳中和领域科技创新工作新形势新情况，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中科院、工程院、国家能源局共同研究制定了《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2022—2030 年）》。

2022 年 11 月，为进一步发挥市场机制对控制温室气体排放、降低全社会减排成本的重要作用，切实做好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以下简称全国碳市场）2021 与 2022 年度配额分配工作，生态环境部组织编制形成了《2021、2022 年度全国碳排放权交易配额总量设定与分配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2024 年 9 月，为加快推进扩大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范围（以下简称扩围）工作，生态环境部参照发电行业成熟的建设管理经验，在扩围专项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编制形成了《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水泥、钢铁、电解铝行业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7000431，有效期三年。 2、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经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 2022 年度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3、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经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 2022 年度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4、2022 年 11 月，公司经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 2022 年度济南市“瞪羚”企业，有效期三年。 5、2023 年 7 月，公司经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 2023 年度山东省“瞪羚”企业，有效期三年。 2024 年 9 月公司成立济南市专家工作站。 2024 年 12 月公司入库山东省高端品牌培育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4,316,414.98	220,039,700.55	6.49%
毛利率%	14.15%	6.4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6,013.98	-2,142,165.49	252.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22,825.67	-3,780,895.67	172.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34%	-1.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6%	-2.81%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2	237.9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68,619,606.36	332,012,648.77	11.03%
负债总计	188,012,133.41	167,760,181.29	12.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562,034.43	137,389,576.13	5.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9	1.23	4.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06%	63.8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00%	50.53%	-
流动比率	0.91	1.89	-
利息保障倍数	2.54	0.6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5,266.49	13,956,023.21	86.27%
应收账款周转率	7.63	7.16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03%	27.9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49%	-35.52%	-
净利润增长率%	-352.06%	-111.4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765,163.99	4.76%	42,659,904.45	12.85%	-58.36%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30,605,779.77	8.20%	30,826,121.44	9.28%	-0.71%
其他应收款	1,748,600.97	0.47%	7,556,042.86	2.28%	-76.86%
预付账款	3,049,402.04	0.83%	9,508,084.69	2.86%	-67.93%
其他流动资产	20,224,942.06	5.42%	10,602,714.45	3.19%	90.75%
固定资产	241,891,225.81	64.81%	172,373,966.12	51.92%	4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7,769.27	0.24%	4,015,089.31	1.21%	-77.64%
短期借款	3,002,916.67	0.80%	10,010,833.33	3.02%	-70.00%
应付账款	41,229,736.63	11.05%	6,999,848.69	2.11%	489.01%
合同负债	4,755,825.34	1.27%	10,408,906.24	3.14%	-54.31%
应交税费	3,679,907.37	0.99%	5,927,799.70	1.79%	-37.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64,059.06	3.61%	1,050,156.40	0.32%	1,182.10%
其他流动负债	428,024.28	0.11%	777,705.70	0.23%	-44.96%
专项储备	11,923,438.77	3.19%	8,006,994.45	2.41%	48.91%
少数股东权益	36,045,438.52	9.66%	26,862,891.35	8.09%	34.1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777 万元，较期初减少 2,489 万元，较期初降幅达 58.3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取得银行借款 6762 万元，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 3779 万元，用于光伏及燃气项目投资 5488 万元，支付银行借款及利息 7541 万元。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75 万元，较期初减少 581 万元，较期初降幅达 76.86%，主要原因是济南长城空调有限公司减少 590 万元。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304 万元，较期初初减少 645 万元，较期初降幅达 67.93%，主要原因是青岛厚德天然气有限公司预付款项减少 243 万元，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山东天然气销售中心预付款项减少 235 万元，山东泰安昆仑能源有限公司预付款项减少 127 万元。
4、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022 万元，较期初增加 962 万元，较期初增幅达 90.75%，主要原因是待认证进项税增加 932 万元。
5、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24189 万元，较期初增加 6952 万元，较期初增幅达 40.33%，主要原因是新建光伏项目增加 7700 万元。
6、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90 万元，较期初减少 312 万元，较期初降幅达 77.64%，主要原因是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减少 312 万元。
7、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300 万元，较期初减少 700 万元，较期初降幅达 70%，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偿还银行贷款 700 万元。
8、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4123 万元，较期初增加 3423 万元，较期初增幅达 489.01%，主要原因是设备及工程款增加 3350 万元。
9、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476 万元，较期初减少 565 万元，较期初降幅达 54.31%，主要原因是预收合同
10、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368 万元，较期初减少 225 万元，较期初降幅达 37.92%，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减少 475 万元。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1346 万元，较期初增加 1241 万元，较期初增幅达 1182.1%，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增加 1203 万元。
12、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43 万元，较期初减少 35 万元，较期初降幅达 44.96%，主要原因是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13、专项储备期末余额 1192 万元，较期初增加 392 万元，较期初增幅达 48.91%，主要原因是计提安全生产费增加 403 万元。
14、少数股东权益期末余额 3605 万元，较期初增加 918 万元，较期初增幅达 34.18%，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财金泰维股东投资增加 668 万元。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34,316,414.98	-	220,039,700.55	-	6.49%
营业成本	201,158,496.06	85.85%	205,819,835.47	93.54%	-2.26%
毛利率%	14.15%	-	6.46%	-	-
税金及附加	1,129,375.66	0.48%	753,273.62	0.34%	49.93%

销售费用	3,043,515.03	1.30%	3,158,879.97	1.44%	-3.65%
管理费用	7,947,224.58	3.39%	5,249,645.01	2.39%	51.39%
研发费用	6,584,104.04	2.81%	4,227,767.86	1.92%	55.73%
其他收益	1,711,895.28	0.73%	423,389.14	0.19%	304.33%
投资收益	61,346.85	0.03%	2,000.00	0.00%	2,967.34%
信用减值损失	-1,063,157.84	-0.45%	495,254.72	0.23%	-314.67%
资产处置收益	536,537.78	0.23%	297,053.70	0.14%	80.62%
营业利润	10,119,642.56	4.32%	-3,037,199.39	-1.38%	433.19%
营业外收入	485,610.37	0.21%	1,119,353.13	0.51%	-56.62%
营业外支出	2,019,981.00	0.86%	18,985.24	0.01%	10,539.74%
利润总额	8,585,271.93	3.66%	-1,936,831.50	-0.88%	543.26%
所得税费用	3,372,098.75	1.44%	131,367.21	0.06%	2,466.93%
净利润	5,213,173.18	2.22%	-2,068,198.71	-0.94%	352.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24 年税金及附加为 1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8 万元，增幅达 49.9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城建税增加 13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增加 11 万元。

2、2024 年管理费用为 7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0 万元，增幅达 51.39%，主要因为折旧费用增加 323 万元，2023 年年报口径折旧费用列入主营业务成本

3、2024 年研发费用为 6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6 万元，增幅达 55.73%，主要原因为直接投入增加 325 万元。

4、2024 年其他收益为 1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9 万元，增幅达 304.33%，主要原因为政府补贴增加 129 万元。

5、2024 年投资收益为 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9 万元，增幅达 2967.34%，主要原因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

6、2024 年信用减值损失 1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6 万元，增幅达 314.67%，主要原因为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2 万元，应收款坏账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34 万元。

7、2024 年资产处置收益为 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 万元，增幅达 80.62%，主要原因是使用权资产变更利得增加 24 万元。

8、2024 年营业利润为 10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16 万元，增幅达 433.19%，主要原因是毛利增加 1894 万元，2024 年公司加强管理降本增效，一方面开源新增客户，实现销售业务 6.49%的增长，另一方面增加气源供应方，选择低价气源，实现业务成本 2.26%的降低。

9、2024 年营业外收入为 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3 万元，降幅达 56.62%，主要原因是无需支付款项减少 63 万元。

10、2024 年营业外支出为 2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0 万元，增幅达 10539.74%，主要原因是东营市易立特石油装备有限公司 114 万工程款诉讼增加，资产报废损失增加 47 万元。

11、2024 年所得税费用为 3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24 万元，增幅达 2466.93%，主要原因是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343 万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31,284,109.35	212,062,077.61	9.06%

其他业务收入	3,032,305.63	7,977,622.94	-61.99%
主营业务成本	200,069,059.42	202,187,346.44	1.05%
其他业务成本	1,089,436.64	3,632,489.03	-70.01%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燃气收入	220,359,179.59	193,885,569.42	12.01%	10.17%	-1.20%	10.13%
销售、服务收入	419,109.89	191,843.67	54.23%	-91.67%	-93.57%	13.53%
光伏发电收入	9,682,527.75	5,813,893.33	39.95%	79.56%	126.79%	-12.51%
燃气安装	823,292.12	177,753.00	78.41%	-87.61%	-94.73%	29.19%
租金收入	2,828,495.16	1,071,273.06	62.13%	0.00%	70.26%	-15.63%
其他收入	203,810.47	18,163.58	91.09%	71.40%	-9.40%	7.95%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天然气销售收入 2.2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0.2 亿元，增幅为 10.17%，主要原因为公司不断开拓市场，增加客户，实现销售业务量增长。

2、销售、服务收入 4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61 万元，降幅 91.67%，主要原因为去年主要为光伏材料销售收入，今年此项收入减少。

3、光伏发电收入 96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87 万元，增幅为 79.5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不断建设投产，实现发电收入大幅增长。

4、燃气安装收入 8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582 万元，降幅 87.61%，主要原因为 2023 年主要为管道迁改工程收入，今年此项收入为 49 万元。

5、租金收入 283 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主要是济南天桥加油站、天桥加气站及商河加油站租金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山东港燃经贸有限公司	48,327,773.92	20.90%	否
2	山东鸿升能源有限公司	34,668,707.00	14.99%	否
3	山东青淼能源有限公司	21,850,045.40	9.45%	否
4	潍坊滨投天然气有限公司	19,665,411.60	8.50%	否
5	山东盛前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28,788.00	7.15%	否

合计	141,040,725.92	60.98%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青岛厚德天然气有限公司	45,824,016.84	21.31%	否
2	昆仑能源投资（青岛）有限公司	37,276,481.96	17.33%	否
3	山东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6,193,941.00	16.83%	否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山东天然气销售中心	35,202,615.62	16.37%	否
5	山东泰安昆仑能源有限公司	19,781,163.60	9.20%	否
合计		174,278,219.02	81.04%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5,266.49	13,956,023.21	8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06,261.74	-30,119,340.69	-13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3,023.79	35,257,221.46	-45.65%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04 万元，主要原因为：（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1289 万元；（2）支付的各项税费比上年同期增加 312 万元。

2、本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流出 70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流出 4029 万元，主要原因为支付光伏燃气项目投资往来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3914 万元。

3、本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流出 19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09 万元，主要原因为：（1）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流入 676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52 万元，主要母公司是增加银行贷款 3800 万元，子公司泰维光伏增加银行贷款 2962 万元；（2）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822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4500 万元，子公司泰维新能源偿还银行借款 2050 万元，泰维光伏偿还银行借款 437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东泰维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	20,000,000	91,506.47	86,241.47	0.00	4.12
山东泰维嘉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太阳能设备、净水设备、空调设备、空气净化设备、空气源热	20,000,000	1,141,701.22	-203,621.21	0.00	-271,497.69

		泵、防火材料、保温材料的技术开发、销售、安装、生产、技术服务；					
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城镇燃气销售，车载压缩天然气充装；	31,000,000	67,125,233.45	31,038,046.65	62,494,656.69	4,696,547.61
禹城泰洁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城镇燃气销售，车载压缩天然气充装；	2,000,000	9,707.58	-110,812.42	0.00	-100,058.78
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	20,000,000	58,014,213.64	9,207,446.09	50,769,900.22	814,346.27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热力生产和供应；建设工程施工。					
山东泰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发电、输电、供电。	60,000,000	133,130,525.10	41,506,878.30	7,768,223.42	191,004.46
泰维	控	燃气	30,000,000	3,208,549.17	214,432.07	38,206,849.32	170,272.96

能源（济南）有限公司	股子公司	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化工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仪器仪表					

		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					
山东智碳产研科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禹城中燃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	在公司现有的禹城经营范围内，包含但不限于梁家镇、辛店镇、张庄镇，发挥大股东山东中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资金、技术优势以及公司的资源优势，在农村气代煤、燃气村村通、燃气具销售、合同能源管理、LNG 加气母站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并快速推进。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东智碳产研科创有限公司	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设立，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泰维能源出资比例为 100%。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加快公司发展步伐，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其他产品	自有资金	0	0	不存在
合计	-	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6,584,104.04	4,227,767.8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1%	1.92%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10	6
研发人员合计	11	7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5.58%	18.92%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2	1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6	3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依据战略发展规划及对市场需求的调研，开展项目研发规划，围绕提升服务质量持续进行研发，公司设立了研发部，目前共有 7 人参与科研技术工作，其中：高级工程师 3 人。有序开展自主研发项目 46 余项，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授权 6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16 项，软件著作权授权 20 项，商标权授权 4 项。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九”所述的会计政策、“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三十三”。

2024 年度，泰维能源营业收入为 234,316,414.98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为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测试和评价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公 性复核程序，并与同行业毛利率进行比较，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实施收入细节测试，从公司销售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槽车装车出厂单、客户签收记录等凭据。

（5）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对客户抽样函证其销售额及余额，并对客户抽样测试其回款情况。

（6）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固定资产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所述的会计政策、“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泰维能源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41,891,225.81 元，固定资产为资产负债表重大项目。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计价与分摊、存在、权利和义务对泰维能源的财务状况存在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评价固定资产真实性和准确性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检查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方法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比同行业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方法,检查采用的折旧方法是否能合理分摊固定资产成本,预计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是否合理,复核关于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

（3）抽查大额固定资产入账的关键性证据,检查固定资产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检查是否经适当的授权批准;检查大额外购固定资产对应的采购合同、采购发票、验收报告等资料；核对自建固定资产入账价值与在建工程转固的相关记录，检查竣工决算、验收报告。

（4）检查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固定资产是否经适当的授权批准以及相关会计处理。

（5）抽查盘点重要固定资产，实地检查实际存在的固定资产与账面记录核对，关注是否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以及已报废未处理的固定资产。

（6）检查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是否充分，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面向未来，泰维能源坚定不移的坚持“安全能源、卓越服务、创新发展、和谐共赢”的企业价值理念，充分利用科学的管理模式、先进的市场营销理念、专业化的技术力量和优质的服务文化，全力推行五星级服务，践行“以客为尊、优质服务”的理念，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能源并提供亲切、高效的服务；同时致力保护和改善环境，为生态山东建设、山东经济社会的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时刻关爱员工成长，重视员工培养，且不断完善劳动用工及福利保障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始终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为进一步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成效，切实加强保洁队伍管理，提高保洁员的工作能力和思想素质，公司向禹城市辖区保洁员、管理员、农村公益岗代表及垃圾清运车司机献爱心发放洗护用品，表达对“环卫橙”满满的敬意和关爱，让他们体会到来自社会的温暖与关爱。

在新春到来之际，为社区居民准备对联及“福”字，对困难家庭进行走访送温暖，开展“春节送安全，巾帼暖人心”走访慰问活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公司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济南、德州及泰安所属县区，所获得的特许经营权并未涵盖整个山东地区。根据未来几年的发展战略，公司将在保持目前市场份额的基础上，通过多种方式不断扩大经营规模和经营区域，但受制于我国天然气特许经营管理体制以及公司资本实力，其进入其他地区开展业务并迅速抢占市场的难度较大。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受限于经营区域及周边区域经济规模以及车用天然气的需求量，若市场竞争形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不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
2 经营资质续期风险	根据《城镇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和《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国家对燃气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公司及各分公司已取得由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以及各县区政府燃气管理部门颁发的《燃气经营许可证》，同时均取得了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气瓶充装许可证》，其中，《燃气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7 月 3 日，《气瓶充装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7 日。目前，公司的相关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并顺利通过了年度动态考核，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满足授权部门所规定的相关要求，将可能导致特许经营权提前终止或丧失，使公司经营受到不利影响。

3 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天然气具有易燃、易爆的特性，通过燃气管网及天然气母站供应天然气业务较容易受到各种事故及其他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因此安全生产管理是燃气企业运营过程中的首要工作重点。尽管公司在燃气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也专门设置了安全生产部门，同时制定了很多安全生产的相关制度以及应急突发事故的预案，但如果相关负责人安全意识不足，不能及时巡管维护、管理不到位或者由于操作员操作不当，则公司仍然存在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风险。
4 行业政策调整风险	我国的天然气价格主要由国家发改委、各省发改委以及各省价格主管部门管理。其中，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中长期能源发展规划和行业政策法规，以及管理天然气出厂价格；省发改委在相应的权限之内，核准省内规模在限定额度之内的项目；各省价格主管部门负责管理天然气终端销售价格。在目前的体制下，行业内各企业均已建立相应的业务模式并形成了各自的优势，若国家调整能源利用政策，打破原有的资源分配格局，或调整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将有可能影响到公司的运营，会对经营效益产生较大影响。
5 公司对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通过燃气管网及输配设施为居民、商服及工业用户提供燃气和集中供热服务；通过天然气母站进行天然气销售。城市燃气管网运营业务主要供应商为国家管网集团榆济管道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燃气管网及天然气母站除管存天然气外没有存货储备，若供应商天然气存货不足不能及时供应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供应商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保证天然气的供应，则短期内会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 商誉减值风险	2018 年收购中能泰维属于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若标的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实现的收益未达预期或发生其他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收购标的资产所形成的商誉将存在较高的减值风险，从而影响挂牌公司的当期损益。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1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4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5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6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7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8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诉讼、仲裁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00	0.0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733,593.90	1.20%
作为第三人	0.00	0.00%
合计	1,733,593.90	1.20%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0	27,200,000	2021年12月28日	2027年4月30日	一般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50,000,000	0	27,2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债权最高限额为5,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泰维新能源长期借款金额为2,720万元整，公司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为0，公司担保余额为2,720万元。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0	27,2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维新能源”）为了生产经营需要，向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中支行借款2,720万元。本次借款由公司及山东省财金乡村振兴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财金乡村振兴”）提供担保。公司以全部资产向财金乡村振兴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为泰维新能源银行贷款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泰维新能源的 48%股权质押给财金乡村振兴。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6、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5,000,000	8,463,651.18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05	其　他	其他	其他	否	否

	（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无。

7、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3 月 23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3 月 23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3 月 23 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其他（1、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本人所处的地位，就公司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2、如果公司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	正在履行中

					他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承诺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的价格以及其他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是在公平合理且如同与独立第三者的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决定。3、承诺人和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会要求和接受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第三者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8、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公司持有子公司的股权	股权	质押	6,346,320	1.70%	齐商银行贷款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冻结	2,000,000	0.54%	诉讼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其他（保证金圈存）	153,231	0.04%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总计	-	-	8,499,551	2.2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了生产经营需要，向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中支行借款 2,720 万元。本次借款由公司及山东省财金乡村振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将公司持有的泰维新能源的 48%股权质押给财金乡村振兴。本次借款主要是用于子公司项目建设及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满足公司项目资金需求。

2024 年 1 月 23 日，东营市易立特石油装备有限公司就建设工程施工纠纷再次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02）鲁 1482 民初 611 号民事裁定书，2024 年 2 月 7 日，中能泰维一般存款账户齐鲁银行文西支行被冻结资金 2,000,000 元。

公司子公司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办公楼，支付给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威海银行禹城支行圈存金额 153231 元。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0,210,416	53.8641%	343,098	60,553,514	54.17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610,424	24.7003%	0	27,610,424	24.7003%
	董事、监事、高管	2,829,499	2.5313%	-410,876	2,418,623	2.1637%
	核心员工	90,591	0.0810%	-12,098	78,493	0.07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1,571,040	46.1356%	-343,098	51,227,942	45.828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321,944	37.8613%	0	42,321,944	37.8613%
	董事、监事、高管	8,490,502	7.5957%	-1,232,629	7,257,873	6.4930%
	核心员工	43,164	0.0386%	3,465	46,629	0.0417%
总股本		111,781,456	-	0	111,781,45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于希明	56,429,258	0	56,429,258	50.4818%	42,321,944	14,107,314	0	0
2	陈玉兰	13,503,110	0	13,503,110	12.0799%	0	13,503,110	0	0

3	徐如军	5,532,013	0	5,532,013	4.9490%	4,149,505	1,382,508	0	0
4	陈正立	3,733,484	0	3,733,484	3.3400%	2,800,113	933,371	0	0
5	济南宏远兴盛物资有限公司	3,352,445	0	3,352,445	2.9991%	0	3,352,445	0	0
6	胡晓强	3,341,060	0	3,341,060	2.9889%	0	3,341,060	0	0
7	张璇	3,248,248	-1,000	3,247,248	2.9050%	0	3,247,248	0	0
8	隋树海	3,046,229	0	3,046,229	2.7252%	0	3,046,229	0	0
9	崔莲花	2,296,152	0	2,296,152	2.0541%	0	2,296,152	0	0
10	吕亚梅	1,649,182	0	1,649,182	1.4754%	0	1,649,182	0	0
合计		96,131,181	-1,000	96,130,181	85.9984%	49,271,562	46,858,61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于希明与陈玉兰是夫妻关系。陈玉兰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于希明直接持有公司 5,642.925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4818%，为公司控股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能够对公司的重大对外投资、日常经营管理等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于希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9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 9 月至 1999 年 2 月，就职于济南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技术员；1999 年 3 月至 2000 年 1 月，就职于济南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4 年 9 月，就职于济南一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09 年 9 月，就职于泰维房地产，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5 年 7 月，就职于山东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于希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9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 9 月至 1999 年 2 月，就职于济南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技术员；1999 年 3 月至 2000 年 12 月，就职于济南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4 年 9 月，就职于济南一

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09 年 9 月，就职于泰维房地产，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5 年 7 月，就职于山东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陈玉兰女士：女，1970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 年 5 月至 2018 年 9 月，就职于山东泰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山东省济南市路灯管理处，担任职员。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于希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3 年 9 月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5 年 4 月 5 日	56,429,258	0	56,429,258	50.4818%
屈清秀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1974 年 6 月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5 年 4 月 5 日	348,827	0	348,827	0.3121%
张文龙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6 年 9 月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5 年 4 月 5 日	57,552	0	57,552	0.0515%
徐如军	董事	男	1966 年 10 月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5 年 4 月 5 日	5,532,013	0	5,532,013	4.9490%
于安	董事	男	1974 年 5 月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1,648,125	0	1,648,125	1.4744%
黄爱伟	董事	女	1970 年 8 月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25 年 4 月 5 日	0	0	0	0.00%
杨柳	副总经理	女	1987 年 2 月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5 年 4 月 5 日	0	0	0	0.00%
杨柳	董事	女	1987 年 2 月	2024 年 9 月 12	2025 年 4 月 5 日	0	0	0	0.00%

				日					
陈正立	监事	男	1970 年 8 月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5 年 4 月 5 日	3,733,484	0	3,733,484	3.3400%
杨柳	监事	女	1987 年 2 月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7 月 17 日	0	0	0	0.00%
秦子善	监事	女	1994 年 2 月	2024 年 7 月 17 日	2025 年 4 月 4 日	4,620	0	4,620	0.0041%
何晓斐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5 年 5 月	2022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4 月 5 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情形。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于安	董事	离任	无	离职
杨柳	监事	离任	无	离职
杨柳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原董事离职
秦子善	无	新任	监事	原监事离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杨柳，女，1987 年 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12 年 3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山东电力技术发展中心有限公司行政经理职务；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水发建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经理职务；2022 年 6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事业部副总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秦子善，女，1994 年 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行政管理职务；2021 年 8 月至今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综合部核心骨干。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	1	2	4
生产人员	15	0	1	14
销售人员	9	0	2	7
技术人员	8	0	2	6
财务人员	6	2	2	6
员工总计	43	3	9	3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2
本科	16	14
专科	12	10
专科以下	14	11
员工总计	43	3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效益工资。

1、员工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2、培养计划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公司内部员工相互培训等培训活动，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3、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陆亚超	离职	无	8,633	0	8,633
甄建业	无变动	德州大区副总经理	11,510	0	11,510
张文龙	无变动	副总经理	57,552	0	57,552
陈忠磊	无变动	德州大区副总	28,776	0	28,776

		经理			
张文泉	无变动	工程专员	4,316	0	4,316
高鹏	无变动	市场专员	14,388	0	14,388
张相刚	无变动	综合部核心骨干	3,960	0	3,960
秦子善	无变动	综合部核心骨干	4,620	0	4,620
杨柳	无变动	副总经理	0	0	0
林晓燕	无变动	财务一部主管	0	0	0
何晓斐	无变动	财务二部主管	0	0	0
娄甜	无变动	财务部核心骨干	0	0	0
闫文卿	离职	无	0	0	0
张雨龙	无变动	运维部专员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本年度，共有 2 名核心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上述员工离职前均向公司提前提出申请，公司已对其工作安排了相应的交接，不会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任何不良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的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而制定，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本年度内未发生管理制度重大缺陷的情况。

1、 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和信审字（2025）第 00100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济南市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变利	崔梦晨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0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3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25）第 001007 号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维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维能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维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九”所述的会计政策、“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三十三”。

2024 年度，泰维能源营业收入为 234,316,414.98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为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测试和评价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公司销售合同关键条款，核对槽车装车出厂单、对账单、发票及回款记录，了解和评估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评价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行业惯例，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3）结合公司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并与同行业毛利率进行比较，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实施收入细节测试，从公司销售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槽车装车出厂单、客户签收记录等凭据。

（5）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对客户抽样函证其销售额及余额，并对客户抽样测试其回款情况。

（6）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固定资产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二十”所述的会计政策、“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泰维能源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41,891,225.81 元，固定资产为资产负债表重大项目。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计价与分摊、存在、权利和义务对泰维能源的财务状况存在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评价固定资产真实性和准确性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检查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方法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比同行业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方法，检查采用的折旧方法是否能合理分摊固定资产成本，预计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是否合理，复核关于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

（3）抽查大额固定资产入账的关键性证据,检查固定资产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检查是否经适当的授权批准;检查大额外购固定资产对应的采购合同、采购发票、验收报告等资料；核对自建固定资产入账价值与在建工程转固的相关记录，检查竣工决算、验收报告。

（4）检查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固定资产是否经适当的授权批准以及相关会计处理。

（5）抽查盘点重要固定资产，实地检查实际存在的固定资产与账面记录核对，关注是否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以及已报废未处理的固定资产。

（6）检查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是否充分，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三、其他信息

泰维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泰维能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维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维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泰维能源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泰维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

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泰维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维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泰维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29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765,163.99	42,659,904.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五、2	30,605,779.77	30,826,121.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3,049,402.04	9,508,084.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1,748,600.97	7,556,042.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20,224,942.06	10,602,714.45
流动资产合计		73,393,888.83	101,152,867.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6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241,891,225.81	172,373,966.12
在建工程	五、8	1,407,074.32	1,965,528.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9	5,779,852.81	5,914,023.10
无形资产	五、10	4,837,627.26	4,987,337.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1	29,103,574.04	29,103,574.04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8,538,568.02	9,785,53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870,026.00	1,814,728.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897,769.27	4,015,089.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225,717.53	230,859,780.88
资产总计		368,619,606.36	332,012,648.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3,002,916.67	10,010,83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41,229,736.63	6,999,848.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8	4,755,825.34	10,408,906.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220,129.91	211,567.20
应交税费	五、20	3,679,907.37	5,927,799.70
其他应付款	五、21	13,895,387.73	18,271,226.07
其中：应付利息			618,853.1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13,464,059.06	1,050,156.4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428,024.28	777,705.70
流动负债合计		80,675,986.99	53,658,043.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4	99,879,100.79	106,785,937.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5	4,412,058.50	5,418,048.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6	1,192,515.88	
递延收益	五、27	985,493.33	1,011,047.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866,977.92	887,103.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336,146.42	114,102,137.96
负债合计		188,012,133.41	167,760,181.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11,781,456.00	111,781,4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9	2,991.90	2,991.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0	11,923,438.77	8,006,994.45
盈余公积	五、31	1,490,572.56	1,422,001.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19,363,575.20	16,176,13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562,034.43	137,389,576.13
少数股东权益		36,045,438.52	26,862,891.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607,472.95	164,252,46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8,619,606.36	332,012,648.77

法定代表人：于希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清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清秀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23,135.88	30,683,094.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10,494,264.56	15,223,568.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44,660.64	101,361,099.71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50,456,906.79	53,246,285.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71,415.89	123,860.04

流动资产合计		80,890,383.76	200,637,908.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56,210,109.84	49,820,10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610,545.20	64,876,543.15
在建工程		1,407,074.32	256,583.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79,852.81	5,914,023.10
无形资产		3,387,054.05	3,488,412.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38,568.02	9,785,53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2,884.39	1,470,395.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66.00	1,180,986.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32,554.63	137,692,587.68
资产总计		256,922,938.39	338,330,496.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2,916.67	10,010,8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447,571.43	5,015,384.1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7,772.26	210,461.83
应交税费		389,037.11	4,458,626.21
其他应付款		73,269,094.68	69,489,785.36
其中：应付利息			16,944.44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913,484.85	108,975,677.6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6,859.92	1,050,156.40
其他流动负债		352,213.63	9,656,308.59
流动负债合计		125,028,950.55	208,867,233.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12,058.50	5,418,048.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3,276.36	883,276.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977.92	887,103.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2,312.78	7,188,428.73
负债合计		131,191,263.33	216,055,662.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1,781,456.00	111,781,4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91.90	2,991.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286,476.91	6,515,347.55
盈余公积		1,490,572.56	1,422,001.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70,177.69	2,553,037.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731,675.06	122,274,833.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6,922,938.39	338,330,496.1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34,316,414.98	220,039,700.55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234,316,414.98	220,039,700.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5,443,394.49	224,294,597.5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201,158,496.06	205,819,835.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4	1,129,375.66	753,273.62
销售费用	五、35	3,043,515.03	3,158,879.97
管理费用	五、36	7,947,224.58	5,249,645.01
研发费用	五、37	6,584,104.04	4,227,767.86
财务费用	五、38	5,580,679.12	5,085,195.57
其中：利息费用		5,614,455.12	5,176,685.60
利息收入		68,103.96	131,123.88
加：其他收益	五、39	1,711,895.28	423,389.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61,346.85	2,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063,157.84	495,254.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536,537.78	297,053.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19,642.56	-3,037,199.39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485,610.37	1,119,353.13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2,019,981.00	18,985.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85,271.93	-1,936,831.5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3,372,098.75	131,367.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3,173.18	-2,068,198.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3,173.18	-2,068,198.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7,159.20	73,966.78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6,013.98	-2,142,165.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13,173.18	-2,068,198.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56,013.98	-2,142,165.4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7,159.20	73,966.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法定代表人：于希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清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清秀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139,347,762.06	157,224,373.33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125,269,917.82	150,359,020.72
税金及附加		990,782.64	638,585.44
销售费用		695,653.05	1,020,021.27
管理费用		6,622,334.38	4,587,054.24
研发费用		6,584,104.04	4,227,767.86
财务费用		907,029.24	933,204.62
其中：利息费用		918,321.44	982,685.80
利息收入		40,987.88	84,100.38
加：其他收益		1,706,483.02	422,608.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346.85	2,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2,389.26	-843,069.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275.13	297,053.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4,435.15	-4,662,688.18
加：营业外收入		485,610.37	1,156.95
减：营业外支出		519,048.17	18,928.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0,997.35	-4,680,459.28
减：所得税费用		1,055,285.57	-126,175.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5,711.78	-4,554,283.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5,711.78	-4,554,283.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5,711.78	-4,554,283.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256,313.71	268,423,578.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7,865,519.04	559,88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121,832.75	268,983,46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073,012.06	230,958,559.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7,684.10	3,080,569.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91,443.64	6,675,396.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0,924,426.46	14,312,91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126,566.26	255,027,44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5,266.49	13,956,02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346.85	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23,550,212.00	2,814,80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13,708.85	3,816,804.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881,978.99	33,936,14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39,137,991.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19,970.59	33,936,14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06,261.74	-30,119,340.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80,000.00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6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619,708.16	54,100,073.4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87,841.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187,549.93	58,100,073.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873,660.23	11,657,524.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40,950.51	5,176,685.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8,609,915.40	6,008,64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24,526.14	22,842,852.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3,023.79	35,257,221.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47,971.46	19,093,903.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59,904.45	21,766,00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11,932.99	40,859,904.45

法定代表人：于希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清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清秀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813,418.10	303,829,961.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47,030.91	6,081,14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460,449.01	309,911,10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926,139.89	264,031,165.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0,048.29	1,917,649.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15,158.92	6,282,54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9,351.57	7,210,29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200,698.67	279,441,65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9,750.34	30,469,45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346.85	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			

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2,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63,846.85	1,00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66,393.25	5,377,819.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390,000.00	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80,539.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36,932.65	13,877,81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73,085.80	-12,875,81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38,459.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38,459.25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9,9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7,222.24	982,685.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7,860.00	1,181,71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85,082.24	12,154,40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3,377.01	-2,154,401.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59,958.45	15,439,230.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83,094.33	13,443,863.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3,135.88	28,883,094.3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781,456.00				2,991.90			8,006,994.45	1,422,001.38		16,176,132.40	26,862,891.35	164,252,46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81,456.00				2,991.90			8,006,994.45	1,422,001.38		16,176,132.40	26,862,891.35	164,252,46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16,444.32	68,571.18		3,187,442.80	9,182,547.17	16,355,005.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56,013.98	1,957,159.20	5,213,17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80,000.00	6,6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680,000.00	6,6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8,571.18		-68,571.18		
1．提取盈余公积									68,571.18		-68,571.1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916,444.32				545,387.97	4,461,832.29
1．本期提取								4,034,800.62				592,888.71	4,627,689.33
2．本期使用								118,356.30				47,500.74	165,857.04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1,781,456				2,991.90			11,923,438.77	1,490,572.56		19,363,575.20	36,045,438.52	180,607,472.95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619,506.00				4,474,249.90			4,147,138.38	1,422,001.38		24,008,989.89	12,403,318.94	148,075,20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619,506.00				4,474,249.90			4,147,138.38	1,422,001.38		24,008,989.89	12,403,318.94	148,075,20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1,950.00				-4,471,258.00			3,859,856.07			-7,832,857.49	14,459,572.41	16,177,26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2,165.49	73,966.78	-2,068,19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61,950.00				-4,471,258.00						-5,690,692.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71,258.00				-4,471,25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5,690,692.00										-5,690,692.00		
（五）专项储备								3,859,856.07				324,697.34	4,184,553.41
1．本期提取								4,058,670.94				324,697.34	4,383,368.28
2．本期使用								198,814.87					198,814.87
（六）其他												14,060,908.29	14,060,908.29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1,781,456.00				2,991.90			8,006,994.45	1,422,001.38		16,176,132.40	26,862,891.35	164,252,467.48

法定代表人：于希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清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清秀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781,456.00				2,991.90			6,515,347.55	1,422,001.38		2,553,037.09	122,274,833.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81,456.00				2,991.90			6,515,347.55	1,422,001.38		2,553,037.09	122,274,83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1,129.36	68,571.18		617,140.60	3,456,84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5,711.78	685,711.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8,571.18		-68,571.18	
1．提取盈余公积									68,571.18		-68,571.1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771,129.36				2,771,129.36

1．本期提取								2,789,734.08				2,789,734.08
2．本期使用								18,604.72				18,604.72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1,781,456.00				2,991.90			9,286,476.91	1,490,572.56		3,170,177.69	125,731,675.06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619,506.00				4,474,249.90			3,337,356.04	1,422,001.38		12,798,012.44	123,651,12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619,506.00				4,474,249.90			3,337,356.04	1,422,001.38		12,798,012.44	123,651,125.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1,950.00				-4,471,258.00			3,177,991.51			-10,244,975.35	-1,376,291.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54,283.35	-4,554,283.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161,950.00				-4,471,258.00						-5,690,692.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71,258.00				-4,471,25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5,690,692.00										-5,690,692.00	
（五）专项储备								3,177,991.51				3,177,991.51
1．本期提取								3,197,681.52				3,197,681.52
2．本期使用								19,690.01				19,690.01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1,781,456.00				2,991.90			6,515,347.55	1,422,001.38		2,553,037.09	122,274,833.92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5760 号 B 座 13 层

注册资本：11,178.1456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希明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23 日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通过高压管网及输配设施为居民及工商业用户提供燃气和集中供热服务，通过自有加气站进行车用天然气销售。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于希明和陈玉兰。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决议批准。

2、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是山东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最初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23 日，当时的名称为山东泰维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由自然人于希明、陈玉兰共同出资组建，其中于希明以货币出资 483.00 万元，陈玉兰以货币出资 17.00 万元。其中首期出资于 2009 年 10 月 23 日前缴足，其余出资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前缴足。

2009 年 10 月 23 日，济南慧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济慧林验字（2009）第 029 号），验证截至 2009 年 10 月 22 日，股东首期出资已全部到位。

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0 月 23 日颁发了注册号为 37010020015534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于希明	483.00	290.00	96.60	货币
2	陈玉兰	17.00	10.00	3.40	货币
合计		**500.00**	**300.00**	**100.00**	

（2）有限公司股东缴足出资

200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缴足各自出资。

2009 年 12 月 23 日，北京正和信山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京正和信鲁验

字[2009]第 411 号），验证截至 2009 年 12 月 23 日，股东第二期出资已全部到位。

股东缴足出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于希明	483.00	483.00	96.60	货币
2	陈玉兰	17.00	17.00	3.4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3）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1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从 5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新增的 500.0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于希明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增资价格以有限公司股东原始出资成本为依据。

2011 年 7 月 28 日，山东君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君楷验字（2011）第 2108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7 月 28 日止，泰维能源已收到股东于希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2011 年 8 月 3 日，济南市工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就本次增加注册资本核准变更登记。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股东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于希明	983.00	983.00	98.30	货币
2	陈玉兰	17.00	17.00	1.7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根据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8 日《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如下：同意股东陈玉兰将所持公司股权 17.00 万元（实缴资本 17.00 万元）转让给彭静。

2015 年 7 月 8 日陈玉兰与彭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陈玉兰同意将持有的有限公司的 17.00 万元股权依法转让给彭静，彭静同意受让上述股权,经商定上述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7.03 万元，2015 年 8 月 1 日，彭静向陈玉兰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价款，陈玉兰于 2015 年 8 月 4 日缴纳股权转让价款税金 20,060.00 元。

此次股权转让是因为陈玉兰为济南市路灯管理处工作人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规定，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得从事或参与营利性活动，陈玉兰作为有限公司股东身份不适格；此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以公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依据，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商业上的合理性。

2015 年 9 月，彭静与陈玉兰签署《说明》：“山东泰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东陈玉兰

与现股东彭静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彭静所持有的山东泰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为自己所有，不存在代持行为。”

有限公司历史上曾存在的股东资格问题已经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予以规范，规范措施真实、合法、有效，其曾存在的股东资格瑕疵问题不影响公司股权明晰、公司设立以及存续的合法合规性。

第一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于希明	983.00	983.00	98.30	货币
2	彭静	17.00	17.00	1.7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5）股份公司设立

2015 年 7 月 27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15,701,745.31 元（已扣除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应予以留存的专项储备 312,489.95 元）（信会师报字[2015]第 151421 号《审计报告》），扣除专项储备金 312,489.95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剩余 5,701,745.31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泰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经山东铭润资产评估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鲁铭润评报字（2015）第 038 号《资产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1,677.18 万元。

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司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5 年 8 月 16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833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份公司股本 1,000.00 万元已全部到位。

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已扣除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应予以留存的专项储备）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不高于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并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 年 8 月 20 日，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事宜，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100200155348）。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于希明	9,830,000	98.30	货币
2	彭静	170,000	1.70	货币

合计	**10,000,000**	**100.00**	

（6）股份公司成立后注册资本历次变更

序号	时间	新增股本（万元）	股本总额（万元）
1	2017-08-16	205.53	1,205.53
2	2017-09-11	1,928.85	3,134.39
3	2017-12-26	234.11	3,368.50
4	2018-05-10	1,852.67	5,221.17
5	2018-07-26	219.37	5,440.54
6	2018-10-30	1,740.97	7,181.52
7	2019-01-29	90.60	7,272.12
8	2020-09-07	212.40	7,484.52
9	2020-10-12	673.61	8,158.13
10	2022-05-17	310.17	8,468.29
11	2022-07-12	1,693.66	10,161.95
12	2023-06-15	1,016.20	11,178.15

（7）股份公司成立后历次名称变更

序号	时间	公司名称
1	2018-10-17	晟能泰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2021-01-05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于希明	56,429,258.00	50.48
2	陈玉兰	13,503,110.00	12.08
3	徐如军	5,532,013.00	4.95
4	陈正立	3,733,484.00	3.34
5	济南宏远兴盛物资有限公司	3,352,445.00	3.00
6	胡晓强	3,341,060.00	2.99
7	张璇	3,248,248.00	2.91
8	隋树海	3,046,229.00	2.73
9	崔莲花	2,296,152.00	2.05
10	吕亚梅	1,649,182.00	1.48

11	其他股东	15,650,275.00	13.99
合计		111,781,456.00	1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29、收入（3）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 3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 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超过 10%,且当期发生额占 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
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10%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人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7）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9、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公司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

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直接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

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综上，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经营活动正常及现金流量良好的关联方账款
组合 4（保证金类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支款等其他应收款

B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 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 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 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 4（保证金类组合）	预计存续期

C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30	30
4－5 年（含 5 年）	40	40
5－6 年（含 6 年）	60	60
6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 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4（保证金类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D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 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 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按照存货类型组合计提，以不同类型估计售价为基础确定可变现净值。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历史损失情况与业务风险为基础，考虑不同类型存货呆滞过时风险及未来市场需求、产品迭代变更及项目变更风险，结合库龄按存货类型分别估计可变现净值经验数据来确定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7、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8、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该成本不属于收入准则以外的其他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的下列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管理费用。

（2）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这些支出为履行合同发生，但未反映在合同价格中。

（3）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

（4）无法在尚未履行的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区分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

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应当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相关准则的有关内容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

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本公司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

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全部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时，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5.00	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

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土地使用权证或土地出让合同
软件	3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②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9、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

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业务类型主要包括：燃气销售、材料销售收入。

① 燃气销售

公司向客户销售天然气,包括住宅、商业和工业客户等。

针对商业用户，管道运输销售的，以客户当月用气数量及双方约定单价确认收入。

针对住宅及工业用户，本公司根据客户用气量乘以适用单价确认销售收入，客户用气量根据安装于客户处所的燃气表计算。

② 销售、服务收入

公司的光伏材料及组件在商品交付客户，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 光伏发电收入

电站并网发电,根据实际用电量与客户结算确认收入。

④ 燃气安装服务

公司燃气工程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判断是否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若满足条件则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若不满足条件则在办理验收或交付后确认收入。

（3）与本公司确定及分摊交易价格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①单独售价

对于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公司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②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公司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④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 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⑤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3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本公司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上述（4）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该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6）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②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2、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

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A、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

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B、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D）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a.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b.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即，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未导致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但导致未来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重新计算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时，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原折现率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一套期会计》(2017)第二十三条规定重新计算的折现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29、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A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按照上述相关政策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

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B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 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无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无	无

目前公司不涉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也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0%、25%

不同纳税主体使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禹城泰洁燃气有限公司	20%
山东智碳产研科创有限公司	20%
泰维能源（济南）有限公司	20%
山东泰维嘉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25%
山东泰维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山东泰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2023 年，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高新复审，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700043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按照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禹城泰洁燃气有限公司、山东智碳产研科创有限公司、泰维能源（济南）有限公司、山东泰维嘉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泰维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适用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5,611,932.99	40,839,954.05
其他货币资金	2,153,231.00	1,819,950.40
合计	17,765,163.99	42,659,904.45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153,231.00	1,800,000.00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53,231.00	
诉讼冻结金额	2,0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2,153,231.00	1,800,000.00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94,932.85	22,109,454.86
1 至 2 年（含 2 年）	9,003,592.55	8,253,451.40
2 至 3 年（含 3 年）	6,630,336.74	2,361,913.55
3 至 4 年（含 4 年）	333,338.55	707,308.39
4 至 5 年（含 5 年）	416,256.51	15,657.34
6 年以上	31,609.49	31,609.49
小计	34,010,066.69	33,479,395.03
减：坏账准备	3,404,286.92	2,653,273.59
合计	30,605,779.77	30,826,121.4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010,066.69	100.00	3,404,286.92	10.01	30,605,779.77
其中：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34,010,066.69	100.00	3,404,286.92	10.01	30,605,779.77
合计	34,010,066.69	100.00	3,404,286.92	10.01	30,605,779.77

（续）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79,395.03	100.00	2,653,273.59	7.93	30,826,121.44
其中：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33,479,395.03	100.00	2,653,273.59	7.93	30,826,121.44
合计	33,479,395.03	100.00	2,653,273.59	7.93	30,826,121.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94,932.85	879,746.64	5.00	22,109,454.86	1,105,480.79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9,003,592.55	900,359.26	10.00	8,253,451.40	825,345.14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6,630,336.74	1,326,067.35	20.00	2,361,913.55	472,382.71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333,338.55	100,001.57	30.00	707,308.39	212,192.52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416,256.51	166,502.61	40.00	15,657.34	6,262.94	40.00
6 年以上	31,609.49	31,609.49	100.00	31,609.49	31,609.49	100.00
合计	34,010,066.69	3,404,286.92		33,479,395.03	2,653,273.59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金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金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	2,653,273.59	751,013.33				3,404,286.92
合计	2,653,273.59	751,013.33				3,404,286.92

其中本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无

（4）本报告期无核销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禹城中燃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3,740,444.84		13,740,444.84	40.40	968,707.20
禹城市财政局	7,946,937.83		7,946,937.83	23.37	1,349,651.28
山东港华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033,669.90		2,033,669.90	5.98	101,683.50
济南市市中区泉海学校	1,257,403.17		1,257,403.17	3.70	62,870.16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941,274.32		941,274.32	2.77	289,909.36
合计	25,919,730.06		25,919,730.06	76.22	2,772,821.50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978,198.60	97.67	9,380,805.01	98.66
1 至 2 年（含 2 年）	28,693.93	0.94	75,468.29	0.80
2 至 3 年（含 3 年）	5,000.00	0.16	44,811.39	0.47

3 至 4 年（含 4 年）	37,509.51	1.23	7,000.00	0.07
合计	3,049,402.04	100.00	9,508,084.69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青岛厚德天然气有限公司	2,108,868.15	69.16
山东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59,841.20	11.8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山东天然气销售中心	277,330.54	9.09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99,317.43	3.26
山东齐鲁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81,135.72	2.66
合计	2,926,493.04	95.97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48,600.97	7,556,042.86
合计	1,748,600.97	7,556,042.86

（1）应收利息：无

（2）应收股利：无

（3）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05,416.91	6,009,714.77
1 至 2 年（含 2 年）	471,120.46	867,417.85
2 至 3 年（含 3 年）	147,520.52	456,692.74
3 至 4 年（含 4 年）	448,933.00	228,86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98,033.39	20,038.42
5 至 6 年（含 6 年）	20,038.42	1,321,396.30
6 年以上	1,350,460.00	32,700.00
小计	3,441,522.70	8,936,820.08
减：坏账准备	1,692,921.73	1,380,777.22
合计	1,748,600.97	7,556,042.86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往来款	2,497,768.50	8,422,532.78
备用金	490,148.28	472,671.87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12,105.92	41,615.43
保证金及押金	441,500.00	
合计	3,441,522.70	8,936,820.08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80,777.22			1,380,777.2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2,144.51			312,144.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92,921.73			1,692,921.73

4）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1,380,777.22	312,144.51				1,692,921.73
合计	1,380,777.22	312,144.51				1,692,921.73

5）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禹城市市中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往来款	1,321,600.00	4-5 年、6 年以上	38.40	1,312,096.00
济南北延仓储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4,184.00	1-2 年	12.03	41,418.40

山东熹满仓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6,645.00	3-4 年	11.53	118,993.50
山东公路技师学院	往来款	370,000.00	1 年以内	10.75	18,500.00
济南格瑞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5,340.46	1 年以内、6 年以上	9.74	22,467.02
合计		2,837,769.46		82.45	1,513,474.92

7）本报告期末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5、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54,694.95	6,667.17
预缴企业所得税	577,879.77	15,858.30
待摊销费用	114,107.84	105,257.09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158,631.00	10,474,931.89
待认证进项税	9,317,668.51	
减免税款	1,400.00	
预缴增值税	559.99	
合计	20,224,942.06	10,602,714.45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禹城中燃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900,000.00						900,000.00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固定资产	241,891,225.81	172,373,966.1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1,891,225.81	172,373,966.12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0,915,103.21	43,484,967.41	1,447,948.69	940,637.16	196,788,656.47
2.本期增加金额	80,018,840.27	4,375,677.64	11,503.54	221,061.95	84,627,083.40
（1）购置	216,402.85	61,716.81	11,503.54	221,061.95	510,685.15
（2）在建工程转入	79,802,437.42	4,313,960.83			84,116,398.25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68,770.50	3,919,666.66	136,768.20	29,800.00	5,855,005.36
（1）处置或报废	1,145,000.00	3,848,979.49	136,768.20	29,800.00	5,160,547.69
（2）企业合并减少					
（3）其他减少	623,770.50	70,687.17			694,457.67
4.期末余额	229,165,172.98	43,940,978.39	1,322,684.03	1,131,899.11	275,560,734.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916,206.37	14,108,765.93	850,219.94	539,498.11	24,414,690.35
2.本期增加金额	11,309,744.77	2,424,640.65	282,984.60	195,313.43	14,212,683.45
（1）计提	11,309,744.77	2,424,640.65	282,984.60	195,313.43	14,212,683.45
3.本期减少金额	1,141,174.16	3,667,582.55	120,798.59	28,309.80	4,957,865.10
（1）处置或报废	1,105,879.15	3,659,583.12	120,798.59	28,309.80	4,914,570.66
（2）其他减少	35,295.01	7,999.43			43,294.44
4.期末余额	19,084,776.98	12,865,824.03	1,012,405.95	706,501.74	33,669,508.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0,080,396.00	31,075,154.36	310,278.08	425,397.37	241,891,225.81
2.期初账面价值	141,998,896.84	29,376,201.48	597,728.75	401,139.05	172,373,966.12

（2）本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本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本期末公司有账面原值 18,672,291.47 元，账面价值 15,730,260.5 元的固定资产（房屋及构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项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禹城办公楼	9,507,587.19	尚未向主管部门申请办理
北外环办公楼	9,164,704.28	正在办理中

（4）本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况

8、在建工程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48,682.39	1,708,944.53
工程物资	158,391.93	256,583.97
合计	1,407,074.32	1,965,528.50

在建工程部分：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燃气管道工程				956,381.00		956,381.00
子公司母站				52,929.97		52,929.97
用户燃气工程				220,000.00		220,000.00
张庄镇调压站				99,863.83		99,863.83
光伏项目一期				379,769.73		379,769.73
2024 年辛店天然气次高压输气干线工程	1,060,930.18		1,060,930.18			
泰维能源辛店门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87,752.21		187,752.21			
合计	1,248,682.39		1,248,682.39	1,708,944.53		1,708,944.5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子公司燃气管道工程	956,381.00	956,381.00		956,381.00		-
光伏项目一期	40,078,371.65	379,769.73	39,698,601.92	40,078,371.65		-
5899.92 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舜馨灯饰广场）	18,478,135.68		18,478,135.68	18,478,135.68		-
5988.74 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十经十东家具广场）	18,823,487.99		18,823,487.99	18,823,487.99		-
合计	78,336,376.32	1,336,150.73	77,000,225.59	78,336,376.32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子公司燃气管道工程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光伏项目一期	100.00%	100.00%				其中 30%自有资金，70%为银行贷款
5899.92 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舜馨灯饰广场）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5988.74 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十经十东家具广场）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00.00%	100.00%				

（3）本期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准备情况

工程物资部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58,391.93		158,391.93	256,583.97		256,583.97
合计	158,391.93		158,391.93	256,583.97		256,583.97

9、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63,730.66	5,732,655.79	10,196,386.45
2.本期增加金额		193,749.04	193,749.04
（1）租赁			
（2）其他增加		193,749.04	193,749.04
3.本期减少金额	100,608.08		100,608.08
（1）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2）转让或持有待售			
（3）其他减少	100,608.08		100,608.08
4.期末余额	4,363,122.58	5,926,404.83	10,289,527.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83,123.23	899,240.12	4,282,363.35
2.本期增加金额	935,922.24	495,208.20	1,431,130.44
（1）计提	935,922.24	464,816.11	1,400,738.35
（2）其他增加		30,392.09	30,392.09
3.本期减少金额	1,203,819.19		1,203,819.19

（1）处置			
（2）其他减少	1,203,819.19		1,203,819.19
4.期末余额	3,115,226.28	1,394,448.32	4,509,674.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7,896.30	4,531,956.51	5,779,852.81
2.期初账面价值	1,080,607.43	4,833,415.67	5,914,023.10

10、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37,747.60	216,272.65	6,154,020.25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937,747.60	216,272.65	6,154,020.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50,409.66	216,272.65	1,166,682.31
2.本期增加金额	149,710.68		149,710.68
（1）计提	149,710.68		149,710.6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00,120.34	216,272.65	1,316,392.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37,627.26		4,837,627.26
2.期初账面价值	4,987,337.94		4,987,337.94

（1）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报告期末不存在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11、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29,103,574.04			29,103,574.04
合计	29,103,574.04			29,103,574.04

（2）商誉减值准备：无

根据鲁新天地评咨字(2025)第 10041 号《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山东新天地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公司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方法评估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经复核，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迹象。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资产组	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商誉作为资产组		是
合计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78,596,040.51	87,763,089.90		2025 年-2029 年(5 年)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为 5%，营业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营业利润	11.45%，折现率的确定依据：按加权平均资本

资产组					利润率为17.1%-17.3%。	率为17.3%。稳定期收入增长率及营业利润率的确定依据：参照预测期的关键参数确定。	成本模型确定，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78,596,040.51	87,763,089.90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611,591.32		53,256.92	421,750.00	136,584.40
加油加气站土建摊销	9,173,942.06		771,958.44		8,401,983.62
合计	9,785,533.38		825,215.36	421,750.00	8,538,568.02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本期末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5,097,208.65	992,688.24	4,086,652.14	828,738.43
租赁负债	5,848,918.42	877,337.76	6,573,267.07	985,990.06
合计	10,946,127.07	1,870,026.00	10,659,919.21	1,814,728.49

（2）本期末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779,852.81	866,977.92	5,914,023.10	887,103.46
合计	5,779,852.81	866,977.92	5,914,023.10	887,103.46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可抵扣亏损	6,937,434.95	5,231,300.82
合计	6,937,434.95	5,231,300.82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5 年到期	1,231.35	1,231.35
2026 年到期	666.36	666.36
2027 年到期	1,867,281.21	2,681,319.93
2028 年到期	2,548,083.18	2,548,083.18
2029 年到期	2,520,172.85	
合计	6,937,434.95	5,231,300.82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897,769.27		897,769.27	4,015,089.31		4,015,089.31
合计	897,769.27		897,769.27	4,015,089.31		4,015,089.31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153,231.00	2,153,231.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诉讼冻结金额	诉讼冻结金额	1,800,000.00	1,800,000.00	诉讼冻结金额	诉讼冻结金额
无形资产					4,987,337.99	4,987,337.99	抵押借款	抵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2,153,231.00	2,153,231.00			6,787,337.99	6,787,337.99		

1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应计利息	2,916.67	10,833.33
合计	3,002,916.67	10,010,833.33

（2）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7、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设备及工程款	39,285,769.24	5,787,308.60

货款	657,399.97	942,855.80
其他	1,286,567.42	269,684.29
合计	41,229,736.63	6,999,848.69

（2）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8、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4,755,825.34	10,408,906.24
合计	4,755,825.34	10,408,906.24

（1）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动

1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一、短期薪酬	211,567.20	2,973,837.14	2,965,274.43	220,129.91
二、设定提存计划		414,223.11	414,223.11	
合计	211,567.20	3,388,060.25	3,379,497.54	220,129.91

（2）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4,766.08	2,618,451.64	2,611,141.21	162,076.51
2、职工福利费		83,514.27	83,514.27	
3、社会保险费		216,796.89	216,796.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5,231.88	195,231.88	
工伤保险费		21,565.01	21,565.01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801.12	30,738.34	29,486.06	58,053.4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辞退福利		24,336.00	24,336.00	
9、其他				
合计	211,567.20	2,973,837.14	2,965,274.43	220,129.91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396,953.19	396,953.19	
2、失业保险		17,269.92	17,269.92	
合计		414,223.11	414,223.11	

20、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值税	495,420.98	5,249,59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547.08	15,982.26
教育费附加	14,824.23	6,849.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82.81	4,812.49
企业所得税	2,950,400.95	331,977.47
印花税	48,323.67	91,979.79
个人所得税	32.65	65.94
耕地占用税		151,489.00
土地使用税	110,887.67	16,679.67
房产税	15,587.33	1,440.02
水利基金		482.41
其他		56,443.99
合计	3,679,907.37	5,927,799.70

21、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利息		618,853.1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95,387.73	17,652,372.94
合计	13,895,387.73	18,271,226.07

（1）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利息		618,853.13
合计		618,853.13

（2）应付股利：无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借款	3,448,023.25	13,146,430.13
往来款	4,086,263.90	
费用	27,400.00	184,551.86
押金	40,670.00	200,436.51
质保金	6,293,030.58	4,120,954.44
合计	13,895,387.73	17,652,372.94

2）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27,199.1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36,859.92	1,050,156.40
合计	13,464,059.06	1,050,156.40

23、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待转销项税	428,024.28	777,705.70
合计	428,024.28	777,705.70

24、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1,200,000.00	47,700,000.00
质押借款	78,304,786.68	59,085,937.90
应计利息	374,314.11	
合计	99,879,100.79	106,785,937.90

25、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328,387.50	8,184,269.6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79,469.08	1,716,064.2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36,859.92	1,050,156.40
合计	4,412,058.50	5,418,048.99

26、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192,515.88		未决诉讼
合计	1,192,515.88		

27、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收加油站租金	883,276.28	2,828,495.24	2,828,495.16	883,276.36	预付租金
入户燃气初装费	127,771.33		25,554.36	102,216.97	预付租金
合计	1,011,047.61	2,828,495.24	2,854,049.52	985,493.33	

28、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781,456.00						111,781,456.00
合计	111,781,456.00						111,781,456.00

2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金额
股本溢价	2,991.90			2,991.90
合计	2,991.90			2,991.90

30、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金额
安全生产费	8,006,994.45	4,034,800.62	118,356.30	11,923,438.77
合计	8,006,994.45	4,034,800.62	118,356.30	11,923,438.77

说明：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逐月计提安全生产费。上年实际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部分计提比例 4.5%；1,00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 2.25%；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 0.55%；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 0.2%。

3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22,001.38	68,571.18		1,490,572.56
合计	1,422,001.38	68,571.18		1,490,572.56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176,132.40	24,008,989.8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176,132.40	24,008,989.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6,013.98	-2,142,165.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571.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减：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5,690,692.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63,575.20	16,176,132.40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1,284,109.35	200,069,059.42	212,062,077.61	202,187,346.44
其他业务	3,032,305.63	1,089,436.64	7,977,622.94	3,632,489.03
合计	234,316,414.98	201,158,496.06	220,039,700.55	205,819,835.47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或商品类型		
其中：燃气收入	220,359,179.59	193,885,569.42
销售、服务收入	419,109.89	191,843.67
光伏发电收入	9,682,527.75	5,813,893.33
燃气安装	823,292.12	177,753.00
租金收入	2,828,495.16	1,071,273.06
其他收入	203,810.47	18,163.58
合计	**234,316,414.98**	**201,158,496.0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	234,316,414.98	201,158,496.06
国外		
合计	**234,316,414.98**	**201,158,496.0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转让	234,316,414.98	201,158,496.06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合计	**234,316,414.98**	**201,158,496.06**

（3）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燃气收入	产品交付客户	库存商品	是	无	验收前提供质量保证
燃气安装收入	安装完成	服务	是	无	验收前提供质量保证
光伏发电收入	电站并网发电	服务	是	无	验收前提供质量保证

（4）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3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1,620.45	326,701.90
教育费附加	199,354.26	140,555.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656.73	93,703.40
车船税	3,369.02	369.02
印花税	139,611.06	133,122.37
房产税	34,077.46	3,761.4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8,686.68	51,025.17
其他		4,035.13
合计	1,129,375.66	753,273.62

3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79,713.37	1,251,814.69
业务招待费	40,897.00	43,532.80
折旧与摊销	308,320.94	682,829.32
水电费	769,707.31	825,148.07
车辆费用	77,223.44	
其他	167,652.97	355,555.09
合计	3,043,515.03	3,158,879.97

3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1,283.15	1,330,179.52
业务招待费	986,284.19	1,034,402.83

中介机构费用	884,335.86	860,865.86
检测费	42,656.88	462,475.47
折旧与摊销	3,959,648.52	729,833.27
办公费	176,084.00	162,298.14
其他	906,931.98	669,589.92
合计	7,947,224.58	5,249,645.01

3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5,015.20	981,022.83
直接投入	5,426,929.76	2,178,214.00
折旧摊销费	402,159.08	1,068,531.03
合计	6,584,104.04	4,227,767.86

38、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14,455.12	5,176,685.60
减：利息收入	68,103.96	131,123.88
手续费及其他	34,327.96	39,633.85
合计	5,580,679.12	5,085,195.57

39、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如下

其他收益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贴	1,711,297.46	422,801.89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597.82	587.25
合计	1,711,895.28	423,389.14

（2）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贴具体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3 年一季度小微企业毕业生一次性奖补		10,000.00	与收益有关
领军人才补贴转收入		320,000.00	与收益有关
2023 年 3 季度小微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81,326.20	与收益有关
收到泉城创新竞赛资金		10,000.00	与收益有关
稳岗补贴返还	6,037.46	1,475.69	与收益有关

高校毕业生 2023 年市中区见习补贴资金	7,560.00		与收益有关
2022 年新增纳统企业(第一年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有关
省科学技术厅 2024 年度山东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收十六里河街道办事处补贴款	642,800.00		与收益有关
收济南市市中区金融运行监测中心金融惠企政策补贴	54,900.00		与收益有关
省、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企业补贴收入、市瞪羚企业补助收入	600,000.00		与收益有关
合计	1,711,297.46	422,801.89	

40、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346.8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 投资收益		2,000.00
合计	61,346.85	2,000.00

41、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1,013.33	593,839.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2,144.51	-98,584.65
合计	-1,063,157.84	495,254.72

42、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262.65	
使用权资产变更利得	536,275.13	297,053.70
合计	536,537.78	297,053.70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485,397.00	1,113,977.86	485,397.00
其他	213.37	5,375.27	213.37
合计	485,610.37	1,119,353.13	485,610.37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收回的款项		3,302.80	
罚款罚金滞纳金	103,255.30	14,486.37	103,255.30

诉讼赔偿	1,441,541.78		1,441,541.78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71,018.74		471,018.74
其他	4,165.18	1,196.07	4,165.18
合计	2,019,981.00	18,985.24	2,019,981.00

4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47,521.80	25,785.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423.05	105,581.65
合计	3,372,098.75	131,367.2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85,271.93	-1,936,831.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87,790.79	-290,524.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52,354.13	-451,403.4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7,904.87	-407,242.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46,889.20	676,412.62
技术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931,207.57	-634,165.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3,509.6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70,397.20	8,929.1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1,479.81	1,229,660.93
所得税费用	3,372,098.75	131,367.21

4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11,297.46	428,764.41
利息收入	68,103.96	131,123.88
保证金及其他	6,086,117.62	
合计	7,865,519.04	559,888.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455,197.29	6,650,701.27
往来款及其他	9,469,229.17	7,662,216.77
合计	10,924,426.46	14,312,918.04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时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814,804.44
往来款	23,550,212.00	
合计	23,550,212.00	2,814,804.4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9,137,991.60	
合计	39,137,991.60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8,887,841.77	
合计	38,887,841.7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金额	700,000.00	1,181,716.00
支付往来借款本金	17,909,915.40	4,826,926.11
合计	18,609,915.40	6,008,642.11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13,173.18	-2,068,198.71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63,157.84	-495,254.72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212,683.45	9,495,485.79
无形资产摊销	149,710.68	149,710.6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31,130.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5,215.36	941,00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537.78	-297,053.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1,018.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14,455.12	5,176,685.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346.85	-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297.51	-781,52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25.54	887,103.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23,308.37	-6,653,996.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35,279.01	3,220,685.36
其他		4,383,36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5,266.49	13,956,023.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11,932.99	40,859,904.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859,904.45	21,766,000.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47,971.46	19,093,903.9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一、现金	15,611,932.99	40,859,904.4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11,932.99	40,839,954.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950.4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11,932.99	40,859,904.45

六、合并范围变更

1、本报告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本报告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本报告期未发生股权处置事项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公司 2024 年 11 月 15 日新设立的子公司：山东智碳产研科创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辛店街 1000 号 1 排 1 号	燃气生产和供应	67.7419		67.7419	收购
禹城泰洁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张庄镇府前街中段南侧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100.00	设立
山东泰维嘉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七贤街道中海国际社区 A5-32-105	太阳能安装	80.00		80.00	设立
山东泰维佰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七贤街道中海国际社区 A5-32-105	建筑安装业	60.00		60.00	设立
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 127 号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48.00	3.00	51.00	设立
山东泰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六里山街道英雄山路 127 号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9.00		49.00	设立
泰维能源（济南）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唐冶街道中物院士谷 23 号楼 9 层 910-E17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100.00	设立
山东智碳产研科创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兴隆街道二环东路 9777 未来云谷 1 号楼 2 层 203 室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100.00	设立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为于希明和陈玉兰。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于希明	实际控制人
2	山东泰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	陈玉兰	实际控制人之妻，共同实际控制人
4	徐如军	董事
5	屈清秀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	张文龙	董事、副总经理
7	黄爱伟	董事
8	杨柳	董事、副总经理
9	于安	董事，2024 年 9 月 12 日离任
10	陈正立	监事会主席
11	秦子善	监事
12	何晓斐	职工代表监事
13	禹城中燃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公司持股 3%
14	青岛瑞晟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于安持股 100.00%
15	青岛昊昀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于安持股 70.00%
16	青岛颐园房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	董事于安持股 93.50%
17	山东诵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陈正立持股 100.00%
18	山东三点景页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陈正立持股 80.00%
19	山东建大建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陈正立持股 50.00%
20	山东固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陈正立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21	济南长城空调有限公司	监事陈正立持股 6.4753%、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22	山东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陈正立持股 40.00%、担任总经理
23	济南天沐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陈正立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禹城中燃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8,463,651.18	11,668,423.65

2、本报告期未发生关联方租赁情况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于希明、陈玉兰、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8/30	2024/8/29	是
于希明、陈玉兰、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000,000.00	2024/6/26	2025/6/10	否
于希明、陈玉兰、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3/29	2025/3/29	是
于希明、陈玉兰	5,000,000.00		2024/3/29	2025/3/28	是
于希明、陈玉兰	3,000,000.00		2024/5/29	2025/5/29	是
于希明、陈玉兰	5,000,000.00		2024/3/30	2025/3/29	是
于希明、陈玉兰	5,000,000.00		2024/5/30	2025/5/29	是

4、关联方资金拆借

（1）公司作为拆入方情况如下：

关联方	核算科目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金额
于希明	其他应付款	3,300,668.66	147,354.59		3,448,023.25

（2）公司作为拆出方情况如下：

关联方	核算科目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金额
山东泰维房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00.00		2,600.00	
济南长城空调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00,000.00		5,900,000.00	

（五）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禹城中燃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3,740,444.84	968,707.20	13,396,793.66	715,647.12
其他应收款	济南长城空调有限公司			5,900,000.00	295,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泰维房地产有限公司			2,600.00	460.00
其他应收款	张文龙	10,230.00	1,546.00	10,230.00	773.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济南长城空调有限公司	53,700.00	53,700.00

其他应付款	于希明	3,448,023.25	3,300,668.66
其他应付款	何晓斐		561.09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重大诉讼事项

①2023 年 1 月 12 日，根据山东省禹城市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鲁 1482 民初 3337 号民事裁定书，就东营市易立特石油装备有限与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济南格瑞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济南海思原商贸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纠纷一案，裁定依法查封、冻结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济南格瑞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济南海思原商贸有限公司银行存款或其他相应财产，冻结、查封金额为 180 万元。

2023 年 1 月 17 日，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的齐鲁银行济南文西支行账户被冻结 180 万元。2023 年 9 月 26 日，禹城市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驳回东营市易立特石油装备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东营市易立特石油装备有限公司随即提起上述，2023 年 12 月 21 日，禹城市人民法院做出二审判决，东营市易立特石油装备有限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民事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2024 年 1 月 23 日，东营市易立特石油装备有限公司就建设工程施工纠纷再次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024 年 2 月 7 日，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的中国银行济南建设路支行账户被冻结 200 万元。2024 年 10 月 20 日，禹城市人民法院判决如下：被告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东营市易立特石油装备有限公司工程款 1,141,176.00 元及利息（利息以 1,141,176.00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2 月 1 日始，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上述判决，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上诉，截止报告出具日，审查通过（未生成正式案号）。

②2024 年 12 月 4 日，原告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基于禹城中燃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禹城中能泰维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天然气购销合同》、《天然气购销合同补充协议》就被告禹城中燃泰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天然气款项 13,337,309.42 元向山东省禹城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诉讼已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开庭，截至报告出具日，尚未判决。

③2025 年 1 月 13 日，原告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相关《工业品买卖合同》就被告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拖欠货款 134,563.40 元提出诉讼，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立案；2025 年 2 月 26 日，经济南市莱光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原被告达成以下协议：被告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欠付原告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34,563.40 元。被告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前支付原告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0,000.00 元，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前支付原告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84,563.40 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省财金乡村振兴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签订的《山东财金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担保合同》，泰维能源将其持有的山东财金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的 48%股权（价值 634.632 万元）质押给山东省财金乡村振兴有限公司。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26,307.12	7,326,689.27
1 至 2 年（含 2 年）	3,074,443.82	7,306,698.54
2 至 3 年（含 3 年）	6,376,825.62	2,028,575.00
3 至 4 年（含 4 年）		78,484.24
4 至 5 年（含 5 年）	59,484.24	15,657.34
5 至 6 年（含 6 年）		
6 年以上	31,609.49	31,609.49
小计	12,268,670.29	16,787,713.88
减：坏账准备	1,774,405.73	1,564,145.07
合计	10,494,264.56	15,223,568.8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量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68,670.29	100.00	1,774,405.73	14.46	10,494,264.56
其中：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2,266,223.69	99.98	1,774,405.73	14.47	10,491,817.96
按照组合 3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2,446.60	0.02			2,446.60
合计	12,268,670.29	100.00	1,774,405.73	14.46	10,494,264.56

（续）

类别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量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87,713.88	100.00	1,564,145.07	9.32	15,223,568.81
其中：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16,787,713.88	100.00	1,564,145.07	9.32	15,223,568.81

合计	16,787,713.88	100.00	1,564,145.07	9.32	15,223,568.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账龄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年以内（含 1 年）	2,723,860.52	136,193.02	5.00	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1 至 2 年（含 2 年）	3,074,443.82	307,444.39	10.00	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2 至 3 年（含 3 年）	6,376,825.62	1,275,365.13	20.00	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4 至 5 年（含 5 年）	59,484.24	23,793.70	40.00	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6 年以上	31,609.49	31,609.49	100.00	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12,266,223.69	1,774,405.73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金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金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64,145.07	210,260.66				1,774,405.73
合计	1,564,145.07	210,260.66				1,774,405.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无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禹城市财政局	7,946,937.83	64.77	1,349,651.28
济南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033,669.90	16.58	101,683.50
山东省剑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48,200.00	4.47	109,640.00
山东贤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96,000.00	4.04	49,600.00
济南市市中区泉泽初级中学	188,075.33	1.53	20,599.18
合计	11,212,883.06	91.39	1,631,173.96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456,906.79	53,246,285.59
合计	50,456,906.79	53,246,285.59

（1）应收利息：无

（2）应收股利：无

（3）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134,088.05	53,836,694.07
1 至 2 年（含 2 年）	1,915,380.16	434,025.73
2 至 3 年（含 3 年）	55,895.52	467,012.74
3 至 4 年（含 4 年）	459,253.00	107,00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91,723.39	20,038.42
5 至 6 年（含 6 年）	20,038.42	15,636.30
6 年以上	43,100.00	31,100.00
小计	50,719,478.54	54,911,507.26
减：坏账准备	262,571.75	1,665,221.67
合计	50,456,906.79	53,246,285.59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往来款	50,136,727.73	54,728,746.03
备用金	176,920.87	173,048.22
代付个人款项	11,329.94	9,713.01
保证金及押金	394,500.00	
合计	50,719,478.54	54,911,507.26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65,221.67			1,665,221.67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02,649.92			-1,402,649.9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2,571.75			262,571.75

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	1,665,221.67	-1,402,649.92				262,571.75
合计	1,665,221.67	-1,402,649.92				262,571.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无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本报告期末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210,109.84		56,210,109.84	49,820,109.84		49,820,109.84
合计	56,210,109.84		56,210,109.84	49,820,109.84		49,820,109.84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禹城中能泰维能 源有限公司	29,915,270.11			29,915,270.11		29,915,270.11
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6,346,320.00			6,346,320.00		6,346,320.00
山东泰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3,558,519.73	6,390,000.00		19,948,519.73		19,948,519.73
合计	49,820,109.84	6,390,000.00		56,210,109.84		56,210,109.84

根据公高保 20210920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泰维能源为其子公司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维新能源”）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 202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5

日，担保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金泰维长期借款金额为 2,720.00 万元整。山东省财金乡村振兴有限公司（持股泰维新能源 49%股权的股东）为泰维新能源长期借款进行担保，泰维能源将其持有的泰维新能源 48%股权（价值 634.632 万元）质押给山东省财金乡村振兴有限公司为泰维新能源长期借款进行反担保。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6,488,746.80	124,180,481.18	151,305,286.85	148,454,566.45
其他业务	2,859,015.26	1,089,436.64	5,919,086.48	1,904,454.27
合计	139,347,762.06	125,269,917.82	157,224,373.33	150,359,020.72

（2）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泰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44,090,448.39	31.64
山东鸿升能源有限公司	31,806,153.21	22.83
山东盛前新能源有限公司	15,164,025.69	10.88
山东帕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671,059.70	8.38
淄博恒峰能源有限公司	9,473,857.52	6.80
合计	112,205,544.51	80.53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519.0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1,297.46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1,346.85
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3,351.89
7.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非经常损益总额	774,811.46

9．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65,753.72
10.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09,057.74
11.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24,130.5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33,188.3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	0.02	0.02

泰维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无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无	无

目前公司不涉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也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5,519.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	1,711,297.46

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1,346.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3,351.8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4,811.46
减：所得税影响数	265,753.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130.5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33,188.3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